

钦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钦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钦州市 2021 年 第十批取消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格 人员名单的通告

根据《钦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钦州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的通知》（钦政办〔2014〕56号）第二十七条的相关规定，对卫嘉豪等 49 户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对象予以取消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格。

附件：钦州市 2021 年第十批取消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格名单

钦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1 月 14 日

